

购 销 合 同

项目名称：白河县 2025 年产业肥料项目

采购文件编号：SXBRTAKCG-2025-011

签订日期：2025年 7 月 11 日 签订地点：白河县林业局

甲方：白河县林业局

乙方：陕西永春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为保护双方合法权益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1、货物规格数量：

序号	名称	主要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	有效活菌数 ≥ 0.20 亿/g；有机质 $\geq 40\%$ ；水份 $\leq 30\%$ ；PH值 5.5-8.5；粪大肠菌群数 ≤ 100 个/g；蛔虫卵死亡率 $\geq 95\%$ ；有效期 ≥ 6 个月。	吨	1250	1680.00	2100000.00

2、合同总价款：贰佰壹拾万元整（¥2100000.00元）。

合同价款包括货款、包装、运输、装卸、培训、宣传等一切税金和费用。

3、质量标准：本次采购适合白河当地经济林发展的生物有机肥。提供的生物有机肥必须为合格的产品，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，并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供应商供货时须提供有关合格产品证明材料、详细技术资料，质量符合NY884-2012生物有机肥料标准。乙方供货时提供产品检验报告。

4、包装要求：包装标签符合规范要求。

5、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：运输安全、运输费用及发票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6、交货期及供货地点：合同签订并接到甲方提供的供货清单后 30 日内到货，乙方负责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（白河县境内）。

7、验收方式：

7.1 产品包装要完好，生产批号与产品批号须一致，如有数量不符、破损或质量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拒收或拒付货款。

7.2 乙方送货完毕后，甲方、乙方、园区业主三方对数量、质量、规格没有异议，三方在供货签收单上签字并盖章，作为付款凭据之一。

8、售后服务

8.1 乙方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，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、检查肥料使用情况。

8.2 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中文肥料使用说明材料，其中包括讲解肥料使用技术标准、施肥技术方法与技术要求，直至甲方人员能够独立使用为止。

9、付款方式：乙方按照供货时间、质量要求将所有肥料供货完毕，提供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单、国家正规发票、三方签章供货签收单。甲乙双方均无任何异议后，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10、上述条款如有未尽事宜，应以书面补充，作为附件。

11、本合同一式 2 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 1 份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立即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签字：

张青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签字：

张波

签订时间： 2025年 7 月 11 日